

#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11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局為本府農業行政主管單位，持續精進農、林、漁、牧各項農業政策，致力推動創新農業方案，落實對地的「優化生產環境」、對事的「精準生產管理」、對物的「強化農產附加值」、對人的「農遊帶動行銷」及對農民的「保障農民福利」等五大策略及35個執行方案的推展。促進農業經濟發展，讓本市農業走向國際，開創農業新契機，達到「產品安全」、「永續經營」及「農民賺錢」的三大目標。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優化生產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現已有 2 處農業經營專區、1 處太康有機農業生產專區、5 處集團產區及外銷供果園 340 公頃。規劃增加 1 處農業經營專區、評估有機農業促進區，推動有機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並增加 1 處集團生產專區及擴大外銷供果園 30 公頃，強化由產至銷之穩定供應鏈；輔導小地主大專業農經營面積至 5,900 公頃，規模化生產降低成本；增加推廣農業設施 12 公頃，建構良好環境，降低生產損失。
- (二) 規劃以「適地適養」為原則，增設 3 處養殖漁業生產區，投入 1 億元經費改善產業道路長度約 42 公里、排水路 1.5 公里，營造優質養殖環境；利用綠能基金，輔導設置漁電共生之室內養殖場 20 場，防範養殖受天候及疾病影響，並加值綠能發電。
- (三) 規劃沿近海合理多元利用漁業和諧環境，訂定海洋漁業作業法令，簡化漁業證照便民措施，營造養殖及漁撈合法共融性，維護海洋漁業作業秩序，建構海洋漁業經營安全場域；漁港設施改善及維護，維護漁港泊地及航道深度，健全碼頭設施管理及漁民作業優質環境，提升海洋漁業競爭力。
- (四) 在農業循環(畜牧)專區方面將藉由委託專業廠商辦理完整的畜牧專區規劃評估計畫，就現有畜牧場密集區域就地轉型為專區或視評估結果分析新設置專區用地，研擬取得方式及完成用地之取得或承租。
- (五) 辦理改善本市非重劃區既有農水路、排水溝、擋土牆等工程，預計可核定 470 件農路，修繕農路長度 120 公里；預計改善漁路長度 42 公里、排水路 1.5 公里，使農漁產品運輸更安全、更方便及有效率，營造優質產銷環境。

### 二、精準生產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立種苗業登記管理以供應健康種苗栽種，強化水稻優良品種推廣與種源管理；農藥殘留抽檢 619 件及有機農糧產品抽檢 390 件，運用科技技術，避免農藥殘留過量產品流入市面，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辦理宣導會推廣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至 3,000 公頃，減少使用化學肥料，以維護地力；輔導果樹設施 1 公頃，穩定果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輔導綠色環境給付計畫休耕種植景觀作物，以增進土壤肥力，營造在地花海景觀特色；鼓勵契作及轉作地方特色作物，適地適種；推動臺南好米計畫，以提升稻米品質，建立好米品牌形象，以推廣行銷增進農民收益。

- (二) 輔導 180 位漁民購置養殖機械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科技化養殖，輔導 30 位漁民設置智慧養殖設施；建構安全衛生抽驗機制，執行漁產品採樣檢測 300 件，確保漁產安全；設置廢棄蚵殼堆置場，提供 400 噸蚵殼再利用，確保環境整潔，創造綠礦商機。
- (三) 建構淺海浮筏式牡蠣友善養殖環境，研發環保蚵棚浮具及新式蚵棚，運用無線射頻辨識結合全球定位系統科技管理，掌握蚵棚數量與空間分佈動態，建立蚵棚實名制度落實管理，強化蚵棚流失管理及海廢監控機制，並規劃漁業權核發與管理，促進養蚵產業永續發展；推動環保漁具漁法，輔導刺網漁業轉型及廢棄網具獎勵回收，增益水產資源；檢討漁港設施配置，符合漁民業者需求，提升港區設施功能，以促進海洋漁業產業永續經營。
- (四) 輔導轄內畜禽飼養戶設置各式自動化機具及提升改建現代化畜舍，預計輔導 30 場以上畜牧場完成各類型機具之設置，有效提升畜牧場生產效率；推廣綠能設施設置方面，將輔導取得畜牧場登記證計 45 場設置畜牧設施附屬綠能容許；畜牧廢棄物再利用方面，持續推動畜牧廢水回灌農田及輔導設置堆肥代處理場，將協助 30 場推動畜牧廢水回灌及 1 場附設或代處理場之設置。
- (五) 輔導農漁會及農業生產合作社引進外籍農業勞工、輔導農業人力活化團之運用效率及協助引進農業機械化，有效運用農業勞動力需求，增加農業工作效率，活化農村人力，改善農業需工。
- (六) 精準化用藥以維護畜禽產品安全，主動監測 500 件未上市畜禽產品(雞蛋、鴨蛋、雞肉、鴨肉、鵝肉、牛奶、羊奶)動物用藥使用情形，輔導養畜禽業者正確用藥，提升本市畜禽產品安全衛生。

### 三、強化農產加值：(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農友辦理產銷履歷標章，擴大驗證面積達 5,200 公頃，及透過多元的農產品驗證制度，強化推展安全農產品。
- (二) 輔導 1 家業者水產區域加工廠合法經營，提升漁產加工價值，增進外銷通路；建置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調節大宗水產產銷平衡，並提供水產儲放空間，開拓銷售通路；輔導 230 戶漁民取得產銷履歷驗證標章，提供消費者安心產品。
- (三) 輔導轄內畜禽飼養戶踴躍申請包括產銷履歷驗證或各種優良農產品認證標章，並將透過經費補助或是協助行銷露出等方式增加農民申請意願，預計輔導轄內 1 場以上畜牧場提出申請，藉由標章認證提升產品價值及消費者信心。
- (四) 輔導本市集貨包裝場改善設施設備計 3 件；輔導截切場進行果品截切，預計處理量計 16.5 公噸；輔導區域加工廠擴充經營面積及更新設施設備計 2 廠，擴大加工量能，拓展開發多元化農產加工品；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動工，規劃目標處理青果為鳳梨、芒果、柚類、番石榴、蜜棗等；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通過產品數量累計 90 件，並辦理通路媒合會計 1 場，展售活動計 1 場，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為爭取更多資源及經費挹注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帶動園區整體發展，提升未來前景，規劃將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移交中央農委會接管方向執行。

### 四、農遊帶動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規劃設立休閒農園，提升農產品的供給機能，並且培育及確保農業負責人員，積極

推廣地產地銷概念，建立可以供做體驗農業的環境，充實學校教育體驗農業作業的機會，鼓勵民眾體驗農作，融和生產、生活、生態的農業科技於一體，以因應現代化都市的需求和永續發展結合的現代化農業。

- (二) 推動綠色港口及拓展藍色公路，強化漁港觀光設施，推廣漁港觀光直銷中心農產及連結周邊觀光景點行銷，帶動人潮湧入漁港，促進港區土地多元化利用，打造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優質環境漁港。
- (三) 整合本市休閒農業，規劃休閒農業潛力發展區，推廣精緻休閒農業及型塑休閒農業品牌，活絡當地農村經濟，加入食農教育元素，永續農村旅遊。行銷在地資源、人文與地方產業文化，營造休閒農業魅力，創新休閒農遊品牌形象，提高農業價值。
- (四) 為促進農村發展及活化再生，透過培根課程凝聚共識，輔導社區居民當家作主，另鼓勵核定農村再生計畫四年內社區踴躍提報年度執行計畫，以實現農村再生願景，提升社區生活、生產及生態價值，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3處社區。
- (五) 規劃鄉村內具體憩元素之據點(道之驛)，媒合經營主體進行選點規劃、架上資源盤點、營運模式及營運主體評估、整合推廣及媒體行銷，持續朝農特產品展售、農遊資訊服務、食農教育據點、在地食材推廣、都市農園體驗、青農聯繫合作平台等6大功能方向前進，預計完成鄉村內具體憩元素之據點1處，提升在地特色農產能見度及銷售量。
- (六) 規劃農村體驗遊程及輔導農村特色產業，盤點遊程資源，串連休閒農場、休閒農業區及農村社區，形成區域特色農遊軸帶，加強遊程行銷推廣，開創農村商機。預計辦理導覽人員訓練 2 場次，提升農遊服務品質。

#### 五、保障農民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當氣象預報低溫、豪雨或颱風即將來襲時，透過各種宣傳管道(如公所、農會、新聞稿、line、FB)及時傳達天然災害訊息，以降低農民損失；提供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儘速協助農友恢復生產；運用現有棗、芒果、鳳梨、番石榴、木瓜、洋香瓜、文旦、大豆、番茄等9項果品防災栽培曆，隨時監控，即時因應。
- (二) 因應極端氣候對農作物影響，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鼓勵農漁民參加農作物保險，以降低農作物災害損失，穩定農民收入，提升農漁民福利。目前臺南辦理農業保險項目，有水稻、芒果、木瓜、文旦柚、番石榴、農業設施、養蜂、石斑魚、虱目魚、鱸魚、吳郭魚及禽流感等項目，預計輔導100位養殖戶投保水產保險，讓漁民安心養殖。
- (三) 配合中央自110年5月推動之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措施，協助在地農會輔導轄內近600戶養豬戶全面取納保，並且持續鼓勵農民參加家畜運輸或死亡保險，宣導透過風險分攤觀念，鼓勵農民增加納保意願；在家禽禽流感撲殺保險部分，將藉由保費補助方式持續鼓勵家禽飼養戶投保，預計輔導10戶以上農民投保。
- (四) 推動農保及農民職災保險，以提高農民之勞動權益保障；加強宣導農民退休金制度，並結合老農津貼制度，保障老年農民經濟安全生活；另配合農委會，鼓勵農漁民參加農作物保險，以降低農作物災害損失，穩定農民收入，提升農漁民福利。
- (五) 為協助青農返鄉，結合農業改良場、農業達人及專業人士辦理農民學堂課程，從土地、資金、技術及行銷 4 面向輔導新農人，提供多元農業經營技術與經驗，建立穩定銷售管道，提升務農所得。

#### 六、林業發展及生態保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辦理全民造林、平地造林及獎勵輔導造林之撫育；由於全民造林將於112年結束，平地造林亦將於112年起陸續結束，本市將持續推動獎勵造林及綠美化，期望每年至少增加3公頃獎勵造林面積與5個社區綠美化，營造多元優質生活休閒空間。
- (二) 推動林產產銷業務，搭配推廣林下經濟作物，推動特色型產業增值；針對刺竹進行創新竹材應用產品開發，希望能達成竹材全株利用，增加刺竹經濟價值，提升林農收益。此外，響應循環經濟，減少林業廢棄物，將之回收再研發成新產品，往木質廢料生質能源及具療效的化學抽出物等方向努力。
- (三) 廢續維護管理更新愛樹一生一世網站平台，提供志工及民眾雙向即時通訊管道。加強招募及培訓珍貴樹木保育志工、辦理樹木健康檢查及推廣樹木保育相關知識，期望志工認養由目前認領率約為78%，逐年提高至100%，提高志工及市民參與老樹保育行動。
- (四) 落實野生動物保護與持續辦理野生動物受傷救援及捕蜂捉蛇業務，期盼捕蜂捉蛇業務服務滿意度逐年提高，加強案件通報處理速度。持續針對綠鬣蜥、斑腿樹蛙等外來種動物，銀合歡、銀膠菊、小花蔓澤蘭等外來種植物，進行防除；並種植臺灣原生種植物，提升生態多樣性。
- (五) 進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推廣，落實濕地保育法「明智利用」原則，輔導濕地周邊產業申請濕地標章，增加產物價值並推廣生態農業，兼顧生態保育，維護生物多樣性。並及每年至少辦理50場各類生態保育宣導講座。
- (六) 落實龍崎工業區指定為自然保留區及地質公園，落實自然保留區及地質公園核心區之管理，而地質公園緩衝區及永續利用區則結合在地社區經營管理，將具有特殊地質及稀有的自然屬性地質，融合自然與人文景觀，達成環境保護與增進區域社會經濟發展之目標。
- (七) 辦理瀕絕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推動計畫，111年持續辦理官田區及七股區示範推動，並逐年漸進擴大至安南、北門、將軍推動魚塭友善養殖，麻豆、六甲及柳營推動水稻田友善耕作，於新化針對鳳梨田進行友善農業推廣，保護黑面琵鷺、水雉及草鴉等珍貴保育類鳥種棲息環境，創造生產生活生態三生共榮。

#### 七、動物防疫及保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執行非洲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重要傳染病監測 10,000 頭，並輔導全市養畜禽場強化生物安全防疫工作，配合訪視宣導提升業者防疫觀念，防範疫病發生及傳播，持續配合中央政策清除典型豬瘟，透過產官學合作共同維護本市畜牧產業安全。
- (二) 強化取締動物用偽藥、劣藥、禁藥及輔導業者正確用藥，維護動物用藥品品質及動物健康；針對動物用藥相關業者及使用者至少辦理 2 場講習會，配合定期宣導訪視輔導業者正確用藥，並執行畜牧場安全用藥監測，提升本市畜禽產品安全衛生。
- (三) 辦理家犬貓寵物登記及偏鄉家犬貓絕育活動，並定期於公共場所及擇定之高風險區稽查寵物登記及絕育情形，落實寵物登記及提升家犬貓絕育率；定期查核寵物業者及每 2 年辦理一次特定寵物業評鑑，有效管理寵物業；預計執行流浪犬貓TNVR 5,000 頭，減少流浪貓狗的繁殖；執行流浪犬精準捕捉，從源頭有效控管流浪動物數量。
- (四) 積極推動設立多功能教育園區並持續改善現有動物之家環境，擴充本市收容量能及市民動保觀念；推動毛小孩職訓及就業輔導中心，透過異業結合及寵物業合作打造多元認養管道，預計推廣流浪動物認領養 4,200 頭，執行犬貓TNA(捕捉、絕育、認養)2,100

頭。

(五) 預定辦理 300 場大小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提升飼主責任與民眾認知，遏止違法行為發生；持續推動毛小孩友善新措施，打造毛小孩友善城市。

八、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管考民眾陳情案件。預計陳情案件依限結案率85%。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預計電話禮貌受測結果合格95%。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為強化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有機促進區評估計畫、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水果產業調整計畫、小地主大專業農政策地區性推廣與宣導計畫、設施型農業計畫	一、完成有機促進區之用地取得，推動有機農業，並規劃休閒農園，提供農作體驗環境。 二、輔導農業經營專區、優質集團產區、外銷供果園，聚落生產，增加產品競爭力。 三、推廣大專業農擴大經營面積，規模經濟生產，降低成本。 四、補助農友搭建生產設施，穩定生產環境。	中央：10,727 本府：101 合計：10,828
	植物種苗產業輔導計畫、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計畫、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產品查驗計畫、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果樹生產設施與設備補助計畫、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臺南好米計畫	一、鼓勵農友使用有機質肥料，減少施用化學肥料，維護地力。 二、透過種苗管理及農產品抽檢，控管農藥殘留，確保產品品質。 三、輔導農友果樹捲揚設施，穩定果品品質。 四、鼓勵農友種植景觀作物及在地特色作物，維護地力，適地適種。 五、推廣臺南好米，辦理行銷活動，增進產品價值。	中央：1,476 本府：2,500 合計：3,976
	產銷履歷安全監測計畫	強化農產品安全管理，讓產品可追溯，提升消費者對產品信心。	中央：89 本府：0 合計：89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計畫	提供災害現金救助，協助農友儘速恢復生產。	中央：9,740 本府：9,7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9,480
漁業行政	水產飼料管理、未上市水產品監測以及強化溯源水產品管理	<p>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廠之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p> <p>二、加強養殖水產品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p> <p>三、輔導養殖業者加入生產追溯認證制度，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加強與消費者溝通，提升對國產水產品的認同。</p>	中央：703 本府：200 合計：903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	輔導臺南養殖業者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計畫	<p>一、投保魚種為虱目魚、石斑、臺灣鯛及鱸魚；投保項目分「降水型」及「低溫型」保險。</p> <p>二、漁產保險費，由中央補助1/3、市府補助1/3、漁民自付1/3。</p>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漁業建設	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以及營造優質養殖產業環境	<p>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六官、港西）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適地適養完善環境。</p> <p>二、辦理魚塭集中區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p>	中央：87,640 本府：50,000 合計：137,640
	建置將軍智慧水產品加工及物流運籌中心	<p>一、將軍漁港水產加工廠用地(17,200 m<sup>2</sup>)，導入智慧科技，設置集貨加工、預冷、冷藏及冷凍物流中心，聚集台南漁產，推動內、外銷。</p> <p>二、111年以建置「智慧水產示範基地」為目標，利用基地1/4土地(0.43公頃)，以廠商投資能力考量，興建加工廠(2層計490坪)、凍庫(單層245坪)及停車運作空間，經費1.43億元。規畫處理水產每年4,300公噸。</p>	中央：72,000 本府：72,394 合計：144,394
	補助漁會辦理漁業機具推廣計畫	<p>一、因應經營環境條件改變，造成人力資源斷層危機，協助購買機械化設備，解決勞力不足問題，提高機械勞動力，減輕作業人事成本。</p> <p>二、透過漁會補助漁民1/3費用購置漁業機具（投餌機、水車、抽水機、船外機</p>	中央：0 本府：2,160 合計：2,1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及鼓風機等)。	
	改善漁港公共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漁港港區道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增設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 三、辦理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中央：0 本府：27,321 合計：27,321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及遭難漁民救助。 四、辦理非本國籍船員輔導及管理。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向海致敬-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補助計畫。 七、辦理各種近海漁業輔導管理及相關漁業法令修訂。	中央：69,530 本府：14,973 合計：84,503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筏收購、獎勵自願休漁、刺網漁業輔導轉型措施及廢棄網具獎勵回收等計畫。	中央：30,000 本府：5,486 合計：35,486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二、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 三、維護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 四、辦理將軍及安平漁港垂釣區管理維護及綠色港口計畫。 五、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中央：2,404 本府：4,300 合計：6,704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畜牧場污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一、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二、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三、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四、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五、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工程。 六、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	中央：3,503 本府：1,654 合計：5,15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施灌農地業務。 七、畜牧場死廢畜禽查核工作。 八、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九、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十、推廣畜牧場智慧機器之應用。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四、CAS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中央：1,900 本府：2,500 合計：4,400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九、補助農民農產業保險經費。	中央：840 本府：25,503 合計：26,343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四、規劃休閒農業潛力發展區。	中央：12,352 本府：13,810 合計：26,162
	青農輔導計畫	一、辦理青農輔導計畫—農民學堂課程。並根據青農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管理維護本市青農名冊。 三、協助青農建立品牌、行銷其農產品。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農漁民保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	中央：83,152 本府：59,973 合計：143,125
農漁民福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1,835,551 本府：106,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941,651
農產行銷及輔導	強化農產加值	一、輔導本市集貨包裝場改善設施設備。 二、輔導截切場進行果品截切。 三、輔導區域加工廠擴充經營面積及更新設施設備，擴大加工量能，拓展開發多元化農產加工品。 四、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動工，規劃目標處理青果為鳳梨、芒果、柚類、番石榴、蜜棗等。 五、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並辦理通路媒合會及展售活動，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	中央：0 本府：5,919 合計：5,919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	為爭取更多資源及經費挹注，帶動園區整體發展，提升未來前景，規劃將蘭花生物科技園區朝移交中央農委會接管方向執行。	中央：0 本府：2,402 合計：2,402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	一、辦理產地及主要消費地行銷展售、推廣活動。 二、輔導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 三、辦理貿易洽談、媒合會。	中央：0 本府：3,820 合計：3,820
		辦理第十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中央：4,000 本府：1,000 合計：5,000
		辦理 2022 年臺灣國際蘭展。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參加國際性食品展，並前往海外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1,177 合計：1,177
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	推動農村再生及落實農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三、農地農用管理。 四、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五、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中央：14,469 本府：2,936 合計：17,405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農水路改善	辦理市內非重劃區既有農路改善工程及農田排水渠道改善工程。	中央：19,250 本府：332,000 合計：351,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 二、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 三、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 四、辦理林地利用及管理。 五、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六、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推廣國產木竹材，扶植竹炭產業。 七、執行林下經濟政策，受理林業用地申請經營森林副產物。	中央：500 本府：67 合計：567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本市各機關、學校、社區村里辦公處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推動社區植樹綠美化工作。	中央：0 本府：1,948 合計：1,948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及山海圳國家綠道整建維護	一、野生動物保育： (一)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查緝。 (二) 辦理鯨豚擱淺救援、野生動物危害、受傷野生動物救治等工作。 (三)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 (四) 辦理捕蜂捉蛇為民服務工作。 (五) 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經營管理。 (六) 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與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 (七) 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 (八) 辦理南市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 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辦理重要濕地保育之環境教育與宣導推廣。補助公私立學校、民間保育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包含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工作。辦理「學甲區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生態資源調查、教育宣導活動及環境巡守維護工	中央：17,095 本府：15,880 合計：32,9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作。</p> <p>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工 作： (一) 珍貴樹木健檢、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支架設置等技術援助。 (二) 持續清查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 (三) 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 (四) 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 (五) 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 (六) 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p> <p>四、樹木褐根病防治：辦理樹木褐根病防治及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五、山海圳國家綠道整建維護：建置指標系統牌誌、整合及盤點農業資源與山海圳綠道串聯及辦理宣導工作。</p>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p>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等防疫基礎資訊。</p> <p>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p> <p>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p> <p>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p> <p>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p>	中央：1,200 本府：930 合計：2,130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p>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p> <p>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p> <p>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 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二) 寵物鳥繁殖場及濕地保護區周邊消毒防疫工作。</p> <p>四、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p> <p>五、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p> <p>六、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耳標工作。</p> <p>七、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p>	中央：1,800 本府：1,395 合計：3,195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p>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p>	中央：1,800 本府：1,39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 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三、 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四、 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五、 非洲豬瘟防疫監控，化製場豬隻採樣監測。	合計：3,195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 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 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 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 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 五、 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3,100 本府：4,088 合計：7,188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一、 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 二、 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 三、 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四、 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中央：951 本府：539 合計：1,490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 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 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 三、 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會。 四、 即時通報甲類動物傳染病及相關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40 本府：200 合計：240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 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輔導，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 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 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 五、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六、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七、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二、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病原監測及防疫輔導。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50 本府：150 合計：200
	畜牧場動物用藥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畜牧場磺胺劑殘留預警監測及肉品市場逆向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134 本府：100 合計：234
	化製場防疫消毒管理	一、化製場消毒防疫查核及抽驗化製產品。 二、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三、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364 本府：150 合計：514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2 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多功能教育園區興建案。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28,110 本府：0 合計：28,110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一、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二、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三、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四、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10,786 合計：10,786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32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320
	辦理工作犬計畫	推動「毛小孩職訓與就業輔導中心」，提升認養率： 一、打造多類型工作犬，擴大認養對象。 二、聘請動物行為學專家，加強犬隻訓練品質。 三、開設訓練專班，提升志工訓犬技能。 四、製作精美毛小孩求職履歷，每周更新與管理待業毛小孩資訊。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宣導活動，並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五、補助依法設立之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推廣認領養流浪犬貓、急難救助及犬貓絕育等相關計畫。 六、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7,300 本府：7,100 合計：14,400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 二、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	中央：200 本府：100 合計：300
	寵物食品業申報及標示查核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案件申訴。	中央：0 本府：5 合計：5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一、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及狂犬病預防注射、監測。 二、辦理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884 本府：1,900 合計：2,784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臺南市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中央：0 本府：1,513 合計：1,513
			總計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中央：2,322,854 本府：813,575 合計：3,136,429